

证券代码：430425

证券简称：乐创技术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## 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2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网络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钧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615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.71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总经理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在确保资金安全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,800.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拟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、银行定期存单、券商收益凭证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。在前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，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提升收益水平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，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,000.00 万元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、银行定期存单、券商收益凭证及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，

拟投资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，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bse.cn/>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8）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615,9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四川衡纵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懋洲、郭又源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及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成都乐创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12 日